关于对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49 号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4 月 10 日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称，你公司股票于 4 月 7 日、4 月 8 日、4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属于我所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我部注意到，3 月 23 日至 4 月 10 日期间，你公司股价累计涨幅约为 58.07%。我部对你公司近期股票交易持续异常波动的情况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查并回复以下问题：

一、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你公司于 1 月 22 日披露的《2019 年度业绩预告》显示，2019 年度你公司预计亏损 8 亿元至 11.52 亿元，主要系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约 9 亿元至 11 亿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约 0.8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截至目前年报审计工作进展，说明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名称及其 2019 年度的经营情况、商誉以及长期应收款减值的主要原因、相关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恰当、2019 年度业绩预告是否存在需要补充或更正的情形。

二、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你公司 4 月 10 日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称，中

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于4月7日发布了5G消息白皮书，而5G消息将基于GSMA RCS UP标准构建；同时，你公司关于RCS技术的应用处于摸索阶段，业务体量很小，对上市公司业绩基本没有影响。同时，目前你公司对5G消息业务亦处于研究探索阶段，后续将积极跟踪5G消息业务的发展情况。

1. 请你公司分析截至目前5G消息及RSG技术的行业发展阶段、政策风险、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等；

2. 请你公司说明，你公司对RCS技术以及5G消息业务的研究现状，是否具有研究或应用相关技术及业务的人员储备、技术储备、设备储备及相关开展条件，研究或应用进展是否与预期存在重大差异、是否已获取开展上述业务的相关许可（如适用），获取相关许可需要具备的资质和履行的审批程序（如适用），是否已形成较成熟且可行性较高的业务开展计划等；

3. 请你公司结合前述问题，说明你公司关于5G消息及RSG技术的业务发展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是，请及时提示相关风险。

三、股价连续异动的风险提示安排

1. 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9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 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3. 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你公司未公开的年报信息是否已向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 核查定期报告窗口期内是否存在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请你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前将上述核查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公告，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20年4月13日